

办理结果：采纳解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普城管执〔2024〕6号

对区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 153116 号提案 的会办意见

普陀区建管委：

王丽娟等三名委员提出的关于优化本区盲道建设的建议已收悉，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

一、职权范围

城管部门依据法定职责，依法对涉及擅自占用、损坏、改变无障碍设施用途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同时针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共享单车）违规停放、占道设摊经营等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二、具体工作

（一）进一步强化执法巡查。区城管执法局指导各街镇

综合执法队建立常态化执法巡查机制。借助每月沿街商铺分级分类监管工作，对全区大部分道路开展日常巡查，及时发现摊贩占用盲道、共享单车占用盲道以及其他可能的占用、损坏、改变盲道用途等违法行为。同时城管系统积极借助电子监控设备在上述违法行为发现过程中的作用，推进非现场执法，高效发现相关违法行为并及时落实执法人员到场处置，提升工作效率。

（二）进一步加大查处力度。区城管执法局进一步指导属地街镇综合执法队开展专项执法。重点针对社区医院、学校、住宅小区、公园绿地等老年人、残障人士行动较多的区域范围，加强违法行为的查处，同时在全区面上针对共享单车淤积点位、摊贩经常出没的区域以及工地周边开展执法检查，及时督促相关主体落实整改。

（三）进一步拓展执法宣传。全区城管部门进一步加大涉及盲道执法事项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城管社区工作室、城管公众开放日等线上线下载体，深入居民小区、各类公共场所开展普法宣传，提升全社会关注程度和守法意识。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承办单位公章)

2024年2月18日

联系人姓名：成俊伟

联系电话：15121039661

联系地址：真北路 2095 号

邮政编码：200333

抄送：区府办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4年2月18日印发
